

股票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3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风科技”）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8日在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经全体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金风科技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金风科技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的业绩情况，无虚假记载或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境外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任期自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

特此公告。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